

可移动营业网点交付配合事项

序号	事项	说明	协调部门（参考）
1	标识类	营业时间、告示、温馨提示等	常规由运营部负责
2	110报警	布防撤防、防区设立	常规由当地110报警负责
3	监控联网	与监控中心联网、32路监控主机到位	常规由安保部门通知监控商负责
4	网络及电话	电信、移动、联通的光纤交割	常规由科技部门联系确定时间
5	ups搬迁	ups供应商的设备搬迁	常规由科技部门联系确定时间
6	市电接入	3*10平方电源线接入，市电不低于220v	常规由施工队电工负责
7	场地清场	场地车辆清场、场地城管协调	常规由网点负责人组织清场
8	人员培训	安排专人接受交底培训	常规由科技或行保部门接受交底培训

以上时间确定后，+2天（提前2天）告知，安排货物运输及吊装